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斌先生的通知，杨斌先生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业证券”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质押的手续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杨斌	是	2,350,000	2018.11.16	2018.11.30	兴业证券	3.30%	融资
杨斌	是	90,000	2018.11.16	2018.11.30	兴业证券	0.13%	融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杨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,304,51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6.61%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9,45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27.2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53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